

长治市生态环境局

长治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公开2026年第三批具备环保绩效B级条件 砖瓦窑企业名单的通知

为进一步提升砖瓦窑行业的治理和管理水平，鼓励企业不断创新，发挥引领作用，根据《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大气环境绩效分级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环办大气〔2026〕2号）要求，按照《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（2020年修订版）》（环办大气函〔2020〕340号）中规定的评价指标，经县区分局初审及专家团队现场核查，初步确定 **长治市乾坤固废综合利用有限公司、长治市新兴固废综合利用有限公司、长子县明瑞建材有限公司** 具备环保绩效B级条件，将于2026年9月15日前统一上报省生态环境厅，现向社会公开。若对此结果有异议，请将意见及建议发送至 czhbdqk@163.com，意见建议征集期为2026年6月18日—6月22日（共5日）。欢迎社会各界监督，敬请提出宝贵意见。

